

##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金鸿运电子印度有限公司（KHY 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印度金鸿运”）。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香港红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HONGKONG HCOMTE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红康”）共同为印度金鸿运提供最高担保限额为6,000万美元或等值金额的其他货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印度金鸿运提供的业务担保最高额度为0.90亿元（按当前汇率折合人民币）。

- 公司对外担保没有发生逾期情形。
- 印度金鸿运对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 本次担保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担保基本情况概述**

##### **（一）本次担保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10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业务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印度金鸿运拟与江西美晨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美

晨”)、Blue Sky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以下简称“Blue Sky”) 分别签订《PROCESSING CONTACT》、《SALES CONTRACT》以及基于《SALES CONTRACT》而签订的一系列《LOAN AGREEMENT》(以下将《SALES CONTRACT》和系列《LOAN AGREEMENT》统称“业务合同”), 约定印度金鸿运向江西美晨和 Blue Sky 采购原材料并制造成整机。公司拟与香港红康共同为印度金鸿运按业务合同约定所承担的义务, 分别向江西美晨和 Blue Sky 提供最高额度各为 3,000 万美元或等值金额的其他货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该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 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担保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为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印度金鸿运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名称: 金鸿运电子印度有限公司
- 2、外文名称: KHY ELECTRON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 3、成立时间: 2019 年 4 月 23 日
- 4、注册资本: 15 亿印度卢比
- 5、注册地址: No. C-39 PHASE 2 NOIDA DISTT., GAUTAMBUDH NAGAR, NOIDA, Gautam Buddha Nagar, Uttar Pradesh, India, 201310
- 6、主营业务: 电子通信设备、手机及零部件、安防产品, 无线网络终端、电视机及零部件、电脑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 7、股东构成: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金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HONGKONG GEM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以下简称“香港金玉”) 出资 14.9985 亿印度卢比, 占比公司总股本 99.99%; 公司全资子公司今创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出资 0.0015 亿印度卢比, 占公司总股本 0.01%。其中, 公司全资子公司今创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KTK GROUP HONGKONG LIMITED) 持有香港金玉 60%的股份, 香港红康持有香港金玉 40%的股份。
- 8、财务数据 (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印度金鸿运的总资产为 47,808.83 万元, 股东权益为 2,043.17 万元, 负债总额为 45,765.66 万元, 2021 年度, 印度金鸿运实现营业收入 12,329.66 万元, 净利润-4,000.15 万元。

###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公司、香港红康与江西美晨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事项：印度金鸿运拟与江西美晨、Blue Sky 签订业务合同，在合作期限内江西美晨与印度金鸿运基于上述业务合同从而连续发生江西美晨对印度金鸿运的多笔债权，公司与香港红康共同为印度金鸿运按业务合同约定所承担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范围：担保范围为业务合同项下印度金鸿运对江西美晨所应承担的专项付款债务，专项付款义务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及其他所有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拍卖费、评估费、保全费、执行费）。最高担保金额为 3,000 万美元。

3、担保期间：自业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 1 年；江西美晨根据业务合同之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 1 年。

本次担保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为准。同时，为保护公司利益，印度金鸿运将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因本次担保事项向江西美晨支付的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所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拍卖费、评估费、保全费、执行费），以及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 (二) 公司、香港红康与 Blue Sky 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事项：印度金鸿运拟与江西美晨、Blue Sky 签订业务合同，在合作期限内 Blue Sky 与印度金鸿运基于上述业务合同从而连续发生 Blue Sky 对印度金鸿运的多笔债权，公司与香港红康共同为印度金鸿运按业务合同约定所承担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范围：担保范围为业务合同项下印度金鸿运对 Blue Sky 所应承担的专项付款义务，包括专项付款义务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及其他所有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拍卖费、评估费、保全费、执行费）。最高担保金额为 3,000 万美元。

3、担保期间：自业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 1 年；Blue Sky 根据业务合同之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之次日

起 1 年。

本次担保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保证担保合同》为准。同时，为保护公司利益，印度金鸿运将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以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因本次担保事项向 Blue Sky 支付的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其他所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差旅费、拍卖费、评估费、保全费、执行费），以及公司因履行担保责任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金鸿运电子印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认为：

印度金鸿运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为公司体系内的担保行为，并慎重考虑了公司与印度金鸿运的生产经营及资金情况，认为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有助于印度金鸿运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为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印度金鸿运提供担保，支持其业务的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为印度金鸿运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开展业务，其稳定发展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我们认为该担保是必要的；印度金鸿运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并且印度金鸿运为公司提供反担保，能增强对上市公司的保障，我们认为关于本次担保事项的或有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已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2,841.3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1.10%，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2,986.2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6.93%；公司为子公司开展业务向交易对方提供的业务担保最高额度为 14,703.0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3.09%。上述担保部分外币已按当前汇率折合人民币计算入内，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